



第五十一届会议

大会第五十一届常会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

总务委员会第四次报告

1. 总务委员会在其1996年12月9日第4次会议上,审议了阿根廷、伯利兹、芬兰、德国、牙买加、黎巴嫩、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和突尼斯提出的关于在议程内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A/51/234和Add.1-3),增列项目题为:

“国际海洋法法庭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在这方面,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该项目应:

- (a) 列入议程;
- (b) 直接在全体会议上审议。

2. 总务委员会在同次会议上还审议了意大利提出的关于在议程内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A/51/235),增列项目题为:

“宣布12月21日为国际电视日”。

在这方面,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该项目应:

- (a) 列入议程;
- (b) 直接在全体会议上审议,

但有一项了解,即大会将决定在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何时审议该项目。

-----